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9)

內幕消息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現正就可能出售日照嵐山萬盛港業有限責任公司（「萬盛港業」）50%之權益（「可能出售事項」）與若干第三方進行後期磋商階段。萬盛港業主要從事碼頭及物流服務業務。可能出售事項之代價金額估計約為人民幣900,000,000元，但可能出售事項之最終條款有待進一步磋商及確定。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就可能出售事項達成任何協議。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倘可能出售事項落實，根據上市規則該事項或會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的出售交易，惟無法保證交易是否會達成，亦無法保證有關協議於何時簽署。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敬請注意，可能出售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
王力平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楊秀嫻女士、黎嘉輝先生、王亮先生、石獅先生及馮鋼先生；(ii)非執行董事：鄭國和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國興先生、吳慈飛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余擎天先生。

* 僅供識別